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科技职业大学）的（双高计划-北职大-智能网联汽车技术专业群建设二期-智慧交通科教融汇创新工作室建设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数据采集与分析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熠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43人，营业收入为10552.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477.88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（1）驱动电机标定与测试、（2）动力电池标定与测试、（3）驱动电机电控系统仿真测试、（4）清洁燃料发动机动力性与经济性测试、（5）清洁燃料发动机排放特性测试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，制造商为（浙江天行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14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天行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22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